上訴權(APPEAL RIGHTS)

重新考慮(Reconsideration):您有權要求行政法法官 (Administrative Law Judge, ALJ) 重新考慮這項最終命令。《Washington州修訂法案》(Revised Code of Washington, RCW) 第34.05.470節和《Washington州行政法典》(Washington Administration Code, WAC) 第388-02-0605節。您的申請必須以書面提出,且ALJ必須在最終命令寄出日起十(10) 個日曆日內收到。申請必須在最後一天的下午5:00前收到。WAC第388-02-0035(2)節。在下午5:00後上傳至參與者入口網站或以傳真收到的申請,將標記為在下一個工作日收到。如果在這十天內未收到複議請求,則不會考慮該複議請求,並且請求高等法院複審的時限繼續有效。

如果重新考慮的申請是在時限內提出,則ALJ有二十 (20) 天的時間可以做出決定,或寄送書面通知給您及其他相關方,告知將於何日作出決定。如果ALJ在二十天內未採取任何行動,則該重新考慮的申請視為被駁回。如果申請是在時限內提出,申請高等法院審核的時限將自重新考慮命令寄出日起開始計算。

如果您提出重新考慮的申請,該申請將會送交其他相關方。您必須將所有不希望其他相關方取得的機密資訊自重新考慮申請中移除。行政聽證會辦公室會將您在重新考慮申請中的地址移除。<u>您有責任自行移除所有不希望其他相關方看到的其他機密</u>資訊。

高等法院審核(Superior Court Review): 您也有權在最終命令寄出日起三十 (30) 個日曆日內向高等法院提出上訴。RCW第34.05.542(3) 節和WAC第388-02-0645節。您無需先提出重新考慮申請,即可向高等法院提出審核申請。社會與健康服務部 (Department of Social and Health Services, DSHS) 不得提出高等法院審核申請。請參閱WAC第388-02-0650節,以了解如何送達您的高等法院審核申請。

重新考慮申請

姓名:	案卷編號: <mark>案件編號</mark>
	DSHS編號
請解釋為什麼您希望重新考	考慮最終命令。盡量具體一點。例如,請說明: ——
• 您認為該命令有誤的	的原因(您不同意的理由)。
• 該命令應如何修改。	
• 行政法法官應考慮的	的某些事實為何重要。
我希望行政法官重新考慮最	是終命令的原因如下:
7-1	

請在下一頁輸入您的聯絡資訊

機密聯絡資訊

地址:
電話:
郵寄地址:
行政聽證會辦公室
PO Box 42489 Olympia, WA 98504

未出席當事人通知(NOTICE TO PARTIES WHO FAILED TO APPEAR)

本命令為最終命令。但是,任何被裁定違約的當事方均可提交申請,要求撤銷此最終違約命令並恢復聽證會。該當事方必須提出未能出席排定聽證會的正當理由。撤銷申請必須在本命令寄出日起21日內,送達行政聽證會辦公室或DSHS上訴委員會。您應將申請寄送至以下地址:

行政聽證會辦公室

PO Box 42489 Olympia, WA 98504

隨附「撤銷最終違約命令並恢復聽證會申請表」。關於撤銷最終違約命令的規則, 載於WAC第388-14A-3700節、WAC第388-14A-6150節,以及《Washington州高等 法院民事訴訟規則》第60條。



撤銷最終違約命令並恢復聽證會申請書(PETITION TO VACATE FINAL DEFAULT ORDER AND REINSTATE HEARING)

姓名:	案卷編號: <mark>案件編號</mark>
	DSHS編號
我申請恢復我的聽證會。我未出席	5聽證會的原因如下:

請在下一頁輸入您的聯絡資訊

機密聯絡資訊

<u>+</u> 1.1-1.1. •	
地址:	
電話:	
郵寄地址:	

行政聽證會辦公室

PO Box 42489 Olympia, WA 98504

送達聲明 (DECLARATION OF SERVICE)

依據Washington州法律,本人在偽證罪處罰下聲明,今日已將本文件送達下列各方。我使用聯合郵件服務、美國郵政或安全電子郵件將一份副本郵寄給各方的記錄地址。

此命令的送達對象名單。

日期:<mark>命令發出與寄送之日期</mark>,地點為<mark>市</mark>Washington (寄出日期)

> 代表 行政聽證會辦公室 PO Box 42489 Olympia, WA 98504

